##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5年 11月 18日召 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 案》,同意将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 12 个月,即延长至 2026 年 11月19日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:

## 一、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20年7月20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 会第五次会议、于2020年8月5日召开了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通 过了《关于<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>及其摘 要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(以下简称:"本次持股计划"),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 讯网及2020年7月21日、2020年8月6日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 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本次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的股份。2020 年 11 月 23 日,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《证 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,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回购股票已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开立的员工持股计划专户,过户股数为 63,005,888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3.89%。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及 2020 年 11 月24日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刊登的《关 于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59)。

根据本次持股计划相关规定,本次持股计划所获的标的股票,自公司公告最 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后、24 个月后,分两期 解锁,每期解锁比例分别为 50%、50%。本次持股计划锁定期分别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、2022 年 11 月 19 日届满,存续期为 36 个月。

2023年11月14日,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召开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三次持有人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》并递交至董事会审议,并于2023年11月1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,同意将本次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12个月,即延长至2024年11月19日。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及2023年11月18日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刊登的《关于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3-058)。

2024年11月12日,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召开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第四次持有人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》并递交至董事会审议,并于2024年11月1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,同意将本次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12个月,即延长至2025年11月19日。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及2024年11月19日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刊登的《关于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58)。

截至 2025 年 11 月 18 日,本次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 25,526,188 股,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.58%。

## 二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延期情况

本次持股计划将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到期届满,根据公司《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,在本次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,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/3 以上份额同意,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2025年11月12日,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召开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五次持有人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》,同意将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12个月,即延长至2026年11月19日。

2025年11月18日,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》,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,结合资本

市场环境及公司股价情况,同意将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12个月,即延长至2026年11月19日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五次持有人会议决议;
- 2、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